

证券代码：430470 证券简称：哲达科技 主办券商：申万宏源承销保荐

杭州哲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的情况说明

变更日期：2023年3月10日；

原主办券商：财通证券；

变更后主办券商：申万宏源承销保荐；

自2023年3月10日起，公司持续督导主办券商由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财通证券”）变更为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申万宏源承销保荐”）。原主办券商财通证券在担任哲达科技持续督导主办券商过程中，遵循勤勉尽责的原则，对哲达科技的信息披露资料进行了审慎核查，依照相关规定履行持续督导义务。公司积极配合持续督导工作，认真落实主办券商提出的各项意见与建议。

鉴于公司战略发展需要，经本公司与财通证券充分沟通与友好协商，双方决定解除持续督导协议，就终止相关事宜达成一致意见。

二、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的审议情况

本次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的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以及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三、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的协议签署情况

根据中国证监会以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的相关要求

及规定，公司于 2023 年 2 月 23 日与财通证券签署了附生效条件的《解除持续督导协议书》，并于 2023 年 2 月 23 日与申万宏源承销保荐签署了附生效条件的《持续督导协议书》。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10 日出具了《关于对主办券商和挂牌公司协商一致解除持续督导协议无异议的函》，前述协议自该函出具之日起生效。

本公司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的行为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活动造成风险和重大影响，亦不会对公司股价产生任何影响。

特此公告。

杭州哲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3 月 14 日